

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5 日 (第 0094 期)



### 法令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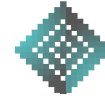


一	教育部113年6月28日臺教人(一)字第1134202079號書函，有關大陸委員會113年6月27日編號第036號新聞稿，自即日起調升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地區旅遊警示為「橙色」燈號一案，已轉知本校各一級單位及其所屬。
二	本校113年7月3日中科大人字第1130013406號函，重申本校教師兼職、兼課應事先報經學校同意或備查。
三	本校113年7月4日中科大人字第1130013415號函，核定修正「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並自即日起實施。
四	本校113年7月5日中科大人字第1130013536號函，重申本校公務人員兼職、兼課應事先報經學校同意或備查。
五	教育部113年7月8日臺教高(五)字第1132201676B號函，「專科以上學校教師違反送審教師資格規定處理原則」業經教育部113年7月8日以臺教高(五)字第1132201676A號令修正發布。
六	教育部113年7月8日臺教人(二)字第1130070741號函，配合「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自113年4月1日修正生效，行政院92年1月14日院授人力字第0910048759號函停止適用。
七	教育部113年7月8日臺教技(二)字第1130067511號函，本校組織規程第13條、第35條及第11條附表修正案，業奉核定，並自113年8月1日起生效。
八	教育部113年7月10日臺教人(二)字第130070743號書函，有關特種考試及格人員於限制轉調期間，以其他考試及格資格調任他機關，基於渠於限制轉調期間內仍有服務之事實，於參加陞任甄審時，如符合「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各評比項目之採計標準及範圍，均得予以採計評分。
九	本校113年7月10日中科大人字第1130013890號函，重申本校職員(契僱及約用人員)兼職、兼課應事先報經學校同意。
十	教育部113年7月11日臺教高(五)字第1130068924號函有關勞動部修正「雇主申請聘僱第一類外國人其他應備文件」第2點、第4點，業於113年7月2日以勞動發事字第1130507439A號令修正發布一案，已於本校e-portal公布欄及人事室網站公

	告周知。
十一	教育部113年7月17日臺教人(二)字第1130072833號函，請加強宣導公務員服務法第14條暨相關規定一案，已於本校e-portal公布欄及人事室網站公告周知。
十二	教育部113年7月18日臺教人(二)字第130070742號書函，有關經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檢覈及格，不合列入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陞任評分標準表(以下簡稱陞任評分標準表)基本選項之「學歷考試」評比項目採計評分。惟檢覈及格所取得之證照，倘與擬任職務工作性質相關，經機關甄審委員會審查後，得依職務適任性之「專業或技術能力」評分項目規定酌予加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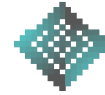
## 業 務 報 導



一	為落實性別平等政策並鼓勵男性公務人員申請育嬰留職停薪，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已製作「公務人員留職停薪大哉問」短片，並已建置至本校人事室網站/性別主流化宣導專區/性別友善專區，請同仁參考運用。
二	為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政策，形塑平權的家庭環境，請雙親共同分擔家務與子女照顧責任，並鼓勵男性申請家庭照顧假及育嬰留職停薪。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業製作懶人包及短片，已置於本校人事室網站/性別主流化宣導專區/性別友善專區項下，請同仁自行參閱。
三	人事室網站建置之友善職場專區，內容包含員工協助專區(含心理諮商相關訊息及聯絡方式)、法律諮詢服務專區、醫療保健專區、公教人員保險及國民旅遊卡相關訊息、勤休制度專區、「主管及教師兼主管」與「行政職員」數位學習專區，整備各種同仁可能需要之服務項目，請參考運用。
四	本校業於「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設置「每月一書」組裝課程專區，為推廣並促進同仁參與，於本(113)年8月20日前完成前揭課程之同仁將給予嘉獎一次之獎勵，詳細活動辦法請至人事室網站「教育訓練專區」項下參閱。(網址： <a href="https://pse.is/5tpr47">https://pse.is/5tpr47</a> )。
五	有關完成學習時數達100小時，並完成本校「113年行政人員教育訓練實施計畫必修」課程之獎勵措施，符合申請敘獎資格者請依限於113年9月11日(星期三)前將終身學習時數敘獎名冊及獎懲建議表送至人事室彙整，逾期不受理。詳細活動辦法請至人事室網站「教育訓練專區」項下參閱。(本校113.03.11中大人字第1130003980號函)



# 人 事 動 態



詳細資料請至本校網站(<http://www.nutc.edu.tw>)

My Portal 教職員資料管理系統參閱。